

南通东惠通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系补发关联交易，是对 2015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追认。关联交易情况如下：1、公司与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装修合同，合同金额 3737 万元。2、公司向关联方短期临时资金拆入及关联方为公司垫支费用。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青岛富泓鑫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何炯华亲属控制的公司
南通广亿达劳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青岛广亿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何利华	公司董事长
何炯华	公司股东兼董事
何王群	何炯华与何利华的父亲
黄继霞	董事兼副总经理
周晓斌	公司监事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装修合同事项经 2015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未及时披露。其他关联交易未履行内

部审议程序，亦未及时披露。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373号3层	有限责任公司	何炯华
青岛广亿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18号A栋1202户	有限责任公司	周国银
青岛富泓鑫商贸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18号1号楼406户	有限责任公司	丁晓琴
南通广亿达劳务有限公司	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373号清之华园3楼	有限责任公司	何敬兵
何利华	江苏省海门市包场镇灵树村三组43号		
何炯华	江苏省海门市包场镇灵树村三组43号		
周晓斌	海门市海门镇海兴新村204栋403室		
黄继霞	青岛市市北区长春路1号		
何王群	江苏省海门市包场镇灵树村三组43号		

(二) 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79.80%
青岛富泓鑫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何炯华亲属控制的公司	0.00%
南通广亿达劳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0.00%
青岛广亿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0.00%
何利华	公司董事长	0.00%
何炯华	公司股东兼董事	10.00%
何王群	何炯华与何利华的父亲	0.00%
黄继霞	董事兼副总经理	0.00%

周晓斌	公司监事	0.00%
-----	------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装修合同，合同金额3737万元。

1. 青岛老年活动中心装修项目，2260万元。
2. 青岛李沧区东部市民文化中心装修项目，962万元。
3. 青岛李沧区文昌路幼儿园装修项目，515万元。

(二) 短期临时资金拆入及垫支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短时临时向关联方借用	5,612,554.25
青岛广亿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短时临时向关联方借用	7,888,322.13
青岛富泓鑫商贸有限公司	短时临时向关联方借用	2,719,200.00
南通广亿达劳务有限公司	短时临时向关联方借用	7,025,000.00
黄继霞	代垫费用	1,000.00
何王群	代垫费用	52,000.00
何利华	代垫费用	184,419.68
何炯华	代垫费用	1,000,000.00
周晓斌	代垫费用	2,736.00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 装修合同是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总包单位承揽的项目，根据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承诺，所有涉及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项目都必须转给本公司，且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因此，本次合同计价按照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甲方的计价约定。

2. 关联方为公司短期资金拆入及垫支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1. 装修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总包单位承揽的项目中涉及装修工程，根据中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承诺，所有涉及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项目都必须转给本公司，且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因此，本次交易是必要的、合理的。

2. 关联方为公司短期资金拆入及垫支是自愿、无偿使用，保障了公司资金正常运营。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公司对承诺的事项正常履行。本次关联交易系按照中赢集团与发包方以正常市场结算价的基础上预计，中赢集团不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方为公司短期资金拆入及垫支也是自愿、无偿的。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关联交易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公司未及时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目录

2015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南通东惠通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6-023

2016年4月28日